**2020年基层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专项公开招聘公告**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推进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和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的意见精神，加强全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业人才队伍建设，根据《湖北省基层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公开招聘公告》文件要求，我区现组织面向社会专项公开招聘一批基层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计划和岗位

专项公开招聘主要针对全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的医疗卫生专业技术岗位，此次计划招聘20名。

二、招聘对象

1.2020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含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2018、2019年高校毕业生）（以下简称“高校毕业生”）。

2.其他具有相应资质和经验的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以下简称“其他专业技术人员”）。

三、报考条件

（一）应聘人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符合报考的年龄和有关时限要求。计算截止时间为2020年8月31日。年龄要求35周岁以下（1985年9月1日以后出生）。

3.其他专业技术人员应具有相应专业执业资格或初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4.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5.应聘人员除符合上述1－４的条件外，还应当满足所报岗位明确的相关条件。

（二）以下人员不能报考

1.现役军人。

2.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

3.涉嫌违法违纪正在接受审查的人员和受到党纪、政务处分，正在处分（罚）期间的人员。

4.在公务员招考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中被认定有严重违纪违规行为尚在禁考期内的人员。

5.按照有关规定应当执行回避制度的人员。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网上报名

（一）报名途径

本次公开招聘考试的报名、查询等，均通过湖北省人事考试网（http://www.hbsrsksy.cn）进行。

（二）时间安排

1.报名：2020年11月19日9:00至11月23日17:00。报名窗口于23日17:00准时关闭。

2.资格审查：2020年11月20日9:00至11月24日17:00，沙市区卫生健康局按照要求组织进行网上资格初审，考生可适时查询审查结果。

五、考试方式及程序

（一）考试方式

通过面试、技能操作、考核考察、健康体检等形式确定。

（二）考试程序

1.发布公告。

在沙市区人民政府网、今日沙市等媒体发布公告。

2.资格复审。

（1）由荆州市沙市区卫生健康局组织进行资格复审，不设开考比例。

时间：2020年12月28日8:30—17:30

地点：荆州市沙市区卫生健康局(沙市区碧波路13号)403办公室，联系人：刘逢英18163139987

现场确认所需资料：岗位所要求的资格证书或工作经历证明原件(含学历认证报告)及复印件1份；本人近期免冠蓝底1寸彩色登记照片3张。

请前期通过湖北省人事考试网进行了网上报名并初审通过的人员准时参与复审（名单附后），**逾期未到者按自动放弃处置**。

（2）本次资格审查贯穿于公开招聘工作的全过程。报名人员提交的信息和提供的有关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如发现不符合报考条件或弄虚作假者，将取消资格。

**在资格审查中若无人符合条件将核减招聘岗位。**

3.面试和技能操作。

本次招聘进行面试和技能操作考试，考试总成绩折算为百分制，分数测算为面试占60%，技能操作占40%。

（1）组建面试专班，面试专班不少于7人，采取结构化面试形式，集中进行综合比选，此次面试不设定开考比例，设置最低分数线，面试成绩达到80分及以上者才能进入技能操作环节，若岗位面试成绩无人达到80分以上，招聘岗位取消；同一招聘岗位最多按照1:3的比例进入技能操作考试，如有弃权，则从达到最低分数线人员中由高到低顺序依次递补。

集中面试时间另行通知。

（2）技能操作。组建技能操作专班，专班人员不少于7人，对入围考生开展技能操作。技能操作不设定开考比例，主要测试考生专业技能实践能力，时间另行通知。

4.考察。

根据考生面试和专业测试成绩，依招聘岗位从高分到低分按招聘计划数1∶1的比例确定进入考察人选。报考同一岗位的考生总成绩相同时，技能操作成绩高的考生排名靠前。

由荆州市沙市区卫生健康局进行考核考察，考核考察时间另行通知。考察采取现场查阅档案、走访座谈等形式，对拟招聘人选按照等额进行考察。不符合招聘条件的，取消资格，因考核考察不合格出现的岗位空缺，在入围技能操作人员中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依次递补，如无人递补，则岗位取消。

5.体检。

组织拟招聘人选到指定医院和机构进行体检(参照公务员体检标准)，自动放弃体检或体检不合格形成的岗位空缺，可在入围技能操作人员中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依次进行递补，如无人递补，则岗位取消。

6.聘前公示。

对考察、体检合格人员在荆州市沙市区人民政府网(http://www.shashi.gov.cn/)、今日沙市等媒体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时间为7天。公示期满，未发现影响聘用问题的，可以聘用。对公示反映有影响聘用的问题并经调查属实的人员，不予聘用。

7.聘用办理。

公示期满，符合聘用条件的，由区卫健局、区人社局、区委编办等部门办理编制及聘用手续，并签订《沙市区事业单位招聘人员最低服务期限协议书》，引进后最低服务期为5年。

六、其他事项

1.区卫健局负责统筹协调基层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招聘资格审查、面试、技能操作、考察、体检和聘前公示等工作，区人社局负责办理调动、完善聘用手续等工作，区委编办负责办理用编手续等工作，区纪委监委负责监督等工作。

2.沙市区2020年基层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公开招聘公告及相关信息通过沙市区人民政府网和今日沙市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向社会公告。

3.报考人员若在报名资格条件上弄虚作假或违反纪律的，直接取消聘用资格。

咨询电话：

荆州市沙市区卫生健康局：0716-8817983，0716-8817980

监督电话：

中共荆州市沙市区纪委监委：0716-8883772

七、防疫须知

本次招聘工作防疫要求如下：

考生要自觉服从招聘工作防疫要求，做好卫生防疫工作。参加现场招聘活动的，要出具健康码及7日内新冠肺炎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不服从安排的，取消应聘资格；故意隐瞒病情和相关接触史的，依法追究责任。

本方案未尽事宜，由荆州市沙市区卫生健康局负责解释。